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1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已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补充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缺席董事李承刚、蔡康忠董事。王永高董事委托胡光重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王承军主持,以记名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预案如下:

(一)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28,618,600,794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917,448,263.20元(含税)。

(二)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上述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利息到账,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基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履职事项的议案》

鉴于关联董事不超过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治理度2022-2024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财务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达标,同意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175,514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对象回购价格3.3047元/股,拟授予部分回购对象回购价格2.686元/股,回购资金总额约91,725,720.24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达标,同意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175,514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对象回购价格3.3047元/股,拟授予部分回购对象回购价格2.686元/股,回购资金总额约91,725,720.24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